



重庆市江津区人民检察院
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江津区公安局
重庆市江津区生态环境局
重庆市江津区交通局
重庆市江津区水利局
重庆市江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重庆市江津区林业局
关于江津区长江流域重点水域
实行全面禁捕的通告

津农业农村委发〔2020〕131号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和共抓长江大保护的决策部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长江流域禁捕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20〕21号）、《重庆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办法》、《关于重庆市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实行全面禁捕的通告》（渝农发〔2020〕148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决定对全区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实行全面禁捕。现通告如下：

一、禁捕范围和禁捕时间



全区境内的水生生物保护区(长江上游珍稀特有鱼类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已于2020年1月1日0时起实行全面禁捕。

除水生生物保护区外,全区长江干流和重要支流以及其他重点水域,自2021年1月1日0时起,至2030年12月31日24时止,实行全面禁捕。

二、禁止类型

禁捕范围和禁捕时间内,禁止生产性捕捞,禁止扎巢采卵。禁止销售在禁捕范围和禁捕时间内捕获的渔获物。

禁止在水生生物保护区垂钓。除水生生物保护区外,全区长江干流和重要支流以及其他重点水域,每年3月1日至6月30日禁止垂钓,其他时间内的垂钓按有关规定执行。

三、专项(特许)捕捞

禁捕范围和禁捕时间内,因特定资源的利用、科研调查、苗种繁育等需要采捕天然渔业资源的,按照国家、市有关规定依法实行专项管理。

四、属地管理

相关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要加强禁渔宣传,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组织开展禁渔护渔工作,并对垂钓进行规范管理。

五、执法监督

违反本通告的,由有关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重庆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



定予以行政处罚；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本通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 0 时起实施。

附件：重庆市江津区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范围名录

重庆市江津区人民检察院

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江津区公安局

重庆市江津区生态环境局

重庆市江津区交通局

重庆市江津区水利局

重庆市江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重庆市江津区林业局

2020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重庆市江津区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范围名录

一、重庆市江津区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范围名录—长江及其重要支流

编号	河流名称	禁捕范围				备注
		起点（下游）	止点（上游）	所跨行政辖区	禁捕涵盖范围	
1	长江	江津区与巴南区交界处	江津区珞璜镇地维大桥	巴南区、大渡口区、九龙坡区、江津区、	长江干流及其河汉	
2	塘河	江津区白沙镇河口村（与长江交汇处）	江津区塘河镇江津沟川渝交界处	江津区	塘河干流及其河汉	
3	綦江河（别名松坎河）	江津区支坪镇（与长江交汇处）	江津区与綦江区交界处	綦江区、江津区、	綦江河干流及其河汉	



二、重庆市江津区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范围名录——其他重点水域

编号	河流名称	禁捕范围				备注
		起点（下游）	止点（上游）	所跨行政辖区	禁捕涵盖范围	
1	临江河 （别名永川河，长江支流）	江津区朱杨镇场口（与长江交汇处）	江津区朱杨与永川何埂长冲村交界处	江津区	包括与干流水域一体的河汉水域，以水陆交界线为界	
2	大东溪(长江支流)	江津区石蟆镇东溪村（与长江交汇处）	江津区石蟆镇东溪村(墩子)公路桥	江津区	包括与干流水域一体的河汉水域，以水陆交界线为界	
3	黄墩溪 （长江支流）	江津区白沙镇宝珠村（与长江交汇处）	江津区慈云镇凉河村高洞岩电站闸坝	江津区	包括与干流水域一体的河汉水域，以水陆交界线为界	
4	狮头河 （塘河支流）	江津区石蟆镇郭坪村钟咀（与塘河交汇处）	江津区石蟆镇郭坪村野猪洞电站闸坝	江津区	包括与干流水域一体的河汉水域，以水陆交界线为界	



5	驴子溪 (长江支流)	江津区白沙镇 师范校旁(与长江交汇处)	江津区白沙镇 蝉鱼洞电站和新桥电站闸坝	江津区	包括与干流水域 一体的河汉水域,以水陆交界 线为界
6	石板溪 (长江支流)	江津区油溪镇 川陶厂旁(与长江交汇处)	江津区油溪镇 盘古村小高洞	江津区	包括与干流水域 一体的河汉水域,以水陆交界 线为界
7	桥溪河 (长江支流)	江津区德感街道和爱村羊灰桥(与长江交汇处)	江津区德感街道和艾村连心桥	江津区	包括与干流水域 一体的河汉水域,以水陆交界 线为界
8	安家溪 (长江支流)	江津区珞璜镇长合村磨子滩(与长江交汇处)	江津区珞璜镇长合村溪流改道处园区公路桥(红旗中桥)	江津区	包括与干流水域 一体的河汉水域,以水陆交界 线为界
9	璧南河 (长江支流)	江津区油溪镇 (与长江交汇处)	江津区与璧山区璧城街道龙门溪交界处	璧山区、江津区	包括与干流水域 一体的河汉水域,以水陆交界 线为界
10	梅江河	江津区吴滩镇	江津区吴滩镇	璧山区	包括与干流水域



	(壁南河支流)	金子村(与壁南河交汇处)	现龙村与璧山交界处	区、江津区	一体的河汉水域,以水陆交界线为界	
11	箭溪(綦江河支流)	江津区贾嗣镇红专村崩溪嘴码头(与綦江河交汇处)	江津区贾嗣镇红专村槽口缺闸坝	江津区	包括与干流水域一体的河汉水域,以水陆交界线为界	
12	笋溪河(綦江河支流)	江津区支坪镇白溪社区羊满嘴(与綦江河交汇处)	江津区四面山镇头道湖水库大坝	江津区	包括与干流水域一体的河汉水域,以水陆交界线为界	
13	杜市河(綦江河支流)	江津区夏坝镇青江社区五岔(与綦江河交汇处)	江津区夏坝镇大平村青山桥	江津区	包括与干流水域一体的河汉水域,以水陆交界线为界	
14	民福溪(綦江河支流)	江津区贾嗣镇五福村老阳坝(与綦江河交汇处)	江津区贾嗣镇崇兴村水磨滩	江津区	包括与干流水域一体的河汉水域,以水陆交界线为界	